

浙江恒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恒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换届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经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及202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恒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董事会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 1、战略委员会：王洪潮（召集人）、俞彭锋、沈洪垚。
- 2、审计委员会：邓水岩（召集人）、叶春辉、俞彭锋。
- 3、提名委员会：沈洪垚（召集人）、叶春辉、王洪潮。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叶春辉（召集人）、邓水岩、唐坚萍。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召集人）邓水岩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二、本次换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为任期届满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浙江恒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恒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